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專員 王楓雅
電話：7531731
傳真：7275514
電子信箱：A600070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大城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6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行字第114004225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函文及報名簡章（電子檔2份）（376470000A_1140042250_ATTACH1.pdf、
376470000A_1140042250_ATTACH2.pdf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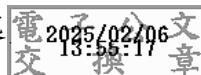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委託國立空中大學辦理「114年禮儀師專業教育訓練」第1梯次、第2梯次報名簡章，敬請惠予公告並鼓勵相關人員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空中大學114年2月4日空大推字第114130006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訓練為使禮儀師熟悉殯葬管理相關法規、瞭解殯葬管理政策，強化職業倫理與相關知能，並符合禮儀師管理辦理第8條及第8條之1規定，完成30個小時以上專業教育訓練。
- 三、第1梯次、第2梯次皆開設有台北、台中、高雄等場次課程，於114年3月10日上午10時至3月12日下午4時開放報名，報名及課程資訊查詢請至本訓練專用網站：

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nouritel14>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副本：彰化縣葬儀商業同業公會、本府民政處



社會課 收文:114/02/06



DN1140001416 有附件